

证券代码：603282

证券简称：亚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##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更换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、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鉴于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欧昌献先生（项目合伙人）、陈文锋先生工作调整，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排，拟将签字注册会计师更换为聂勇先生（项目合伙人）、江晓云女士。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聂勇（项目合伙人）、江晓云，项目质量复核人为王艳。

#### 二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及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#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项目合伙人：聂勇先生，200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顺络电子、深圳新星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江晓云女士，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0

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信质集团、梅花生物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### （二）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聂勇先生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管措施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聂勇	2024 年 4 月 12 日	自律监管措施	深圳证券交易所	风险评估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事项

签字注册会计师江晓云女士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 （三）独立性

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三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，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5 日